

证券代码：831118

证券简称：兰亭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视频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许昌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刘政远、崔彦军、郭少明、王武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请张许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张许昌先生不是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张许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张许昌先生不是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、郭少明、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毛录江先生、钱军先生、张亚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毛录江先生、钱军先生、张亚美女士不是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、郭少明、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陶建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陶建军女士不是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、郭少明、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张亚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张亚美女士不是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、郭少明、王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27日